

三井住友附加邮政保险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经证实归因于包裹或信封上地址的书写错误、不明确或不完全所致保险标的的损坏或灭失，以及邮政局在保险标的无法送抵收件人或被收件人拒收后的处置过程中造成的保险标的的损坏或灭失，保险人均不负责赔偿。

本条款系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以本条款为准；本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